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金門縣政府 函

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226巷4弄22號4樓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 
承辦人：陳崑福  
電話：082-318823#62312  
傳真：082-322512  
電子信箱：ckf298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管字第10900233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本縣消防局「辦理未達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之五層以下住宅（公寓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檢查證明申請作業注意事項」1份，如附件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確實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該局109年3月16日金消預字第109000165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金門辦事處、金門縣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金門縣消防局、本府建設處（均含附件）

# 縣長楊鎮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